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建设工程(建筑)规划许可证附件
建字第4101842025GG0003557 (建筑)

项目名称		郑州朝鼎智能电视产业园有限公司智能电视产业园C区									
建设位置		树杞路(文乐路)以南、华夏大道(四港联动大道)以东									
投资备案平台项目编码		2019-410173-39-03-011290									
建设单位		郑州朝鼎智能电视产业园有限公司									
设计单位		正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								
项目用途		厂房			永久/临时				永久		
建筑明细											
项目名称	永久 临时	建筑 分类	栋 数	层数		总高 (m)	结构	基底尺寸			建筑面积 (m²)
				地上	地下			形状	长*宽 (m)	面积 (m²)	
C1#标准厂房	永久	厂房	1	4	0	18.45	框架	异形	42.80×24.20	1034.86	3345.74
C2#标准厂房	永久	厂房	1	4	0	18.45	框架	异形	47.80×24.20	1156.76	3468.54
C3#标准厂房	永久	厂房	1	4	0	18.45	框架	异形	42.80×24.20	1034.86	3345.74
C4#倒班宿舍楼	永久	宿舍	1	6	1	23.95	框架	异形	55.50×18.90	1024.5	7209.22
C5#标准厂房	永久	厂房	1	3	0	14.85	框架	异形	43.50×20.00	895.79	2658.1
C6#标准厂房	永久	厂房	1	3	0	14.85	框架	异形	43.50×20.00	895.79	2658.1
C7#标准厂房	永久	厂房	1	3	0	14.85	框架	异形	43.50×20.00	895.79	2658.1
C8#标准厂房	永久	厂房	1	3	0	14.85	框架	异形	43.50×20.00	895.79	2658.1
C9#标准厂房	永久	厂房	1	3	0	14.85	框架	异形	43.50×20.00	895.79	2658.1
C10#标准厂房	永久	厂房	1	3	0	14.85	框架	异形	43.50×20.00	895.79	2658.1
C11#标准厂房	永久	厂房	1	3	0	14.85	框架	异形	43.50×20.00	895.79	2658.1
C12#标准厂房	永久	厂房	1	3	0	14.85	框架	异形	43.50×20.00	895.79	2658.1
C13#标准厂房	永久	厂房	1	3	0	14.85	框架	异形	43.50×20.00	895.79	2658.1
C14#标准厂房	永久	厂房	1	3	0	14.85	框架	异形	43.50×20.00	895.79	2658.1
C15#标准厂房	永久	厂房	1	3	0	14.85	框架	异形	43.50×20.00	895.79	2658.1
C16#标准厂房	永久	厂房	1	3	0	14.85	框架	异形	43.50×20.00	895.79	2658.1
C17#开闭所	永久	其它配套 辅助设施	1	1	0	4.75	框架	矩形	10.10×16.20	163.62	163.62
PT1有顶棚装卸货 平台	永久	其它配套 辅助设施	1	1	0	5.5	框架	矩形	9.60×19.70	189.12	94.56
PT2有顶棚装卸货 平台	永久	其它配套 辅助设施	1	1	0	5.5	框架	矩形	9.60×19.70	189.12	94.56
PT3有顶棚装卸货 平台	永久	其它配套 辅助设施	1	1	0	5.5	框架	矩形	9.60×19.70	189.12	94.56
PT4有顶棚装卸货 平台	永久	其它配套 辅助设施	1	1	0	5.5	框架	矩形	9.60×19.70	189.12	94.56
PT5有顶棚装卸货 平台	永久	其它配套 辅助设施	1	1	0	5.5	框架	矩形	9.60×19.70	189.12	94.56
PT6有顶棚装卸货 平台	永久	其它配套 辅助设施	1	1	0	5.5	框架	矩形	9.60×19.70	189.12	94.56

领证人：

领证日期：

发证机关：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
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发证日期：2025年01月17日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建设工程(建筑)规划许可证附件
建字第4101842025GG0003557(建筑)

PT7有顶棚装卸货平台	永久	其它配套辅助设施	1	1	0	5.5	框架	矩形	9.60×19.70	189.12	94.56
PT8有顶棚装卸货平台	永久	其它配套辅助设施	1	1	0	5.5	框架	矩形	9.60×19.70	189.12	94.56

遵守事项:

1. 有关消防、环保、文物、人防、节能、绿化、安全、机场等按其主管部门意见办理。
2. 建构筑物结构安全及抗震设防概由设计单位负责。
3. 该项目用地面积33375.90m²。总建筑面积50186.54m²,地上建筑面积49185.43m²,地下建筑面积1001.11m²,计容建筑面积49185.43m²;总机动车停车位279辆,充电车位28辆;非机动车位192辆,充电车位29辆。
4. 建设工程施工前,须委托具有相应测绘资质的单位按照规划许可内容放线。
5. 本证自取得之日起满一年,建设工程未依法办理相关开工手续的,该证自行失效。
6. 本证确需延期的,应当在期限届满三十日前向我局提出申请,经批准可延期一次,延期期限不得超过六个月
7. 建筑工程施工至正负零前必须向我局提出书面验线申请。
8. 相关部门审查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。
9. 审批未尽之事宜,以我局审定的报建图为准。

领证人:

张锋

领证日期: 2025.1.20

发证机关: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
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发证日期: 2025年01月17日

